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Fourth Paradigm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2

中期報告 2025

#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5 業務回顧及展望
- 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4 其他資料
- 34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36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 38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 40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42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44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80 釋義
- 84 技術詞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戴文淵博士(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陳雨強先生(首席研究科學家)

于中灝先生(副董事長兼高級副總裁)

### 非執行董事

楊強博士

竇帥先生

張晶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建濱先生

劉持金先生

柯燁樂女士

劉助展先生<sup>(1)</sup>

### 職工代表董事

柴亦飛先生<sup>(2)</sup>

## 審計委員會

李建濱先生(主席)

劉持金先生

楊強博士

## 薪酬委員會

柯燁樂女士(主席)

楊強博士

李建濱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戴文淵博士(主席)

劉持金先生

柯燁樂女士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海澱區

上地西路

弘源新時代A座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 H股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核數師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前稱為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

力寶中心2座3203A-05室

##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

## 授權代表

于中灝先生

楊小慧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彭駿先生

楊小慧女士

## 公司資料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海淀支行  
中國北京市  
北四環西路56號

中國工商銀行，海淀西區支行  
中國北京市  
北四環西路65號

### 股份代號

6682

### 公司網站

[www.4paradigm.com](http://www.4paradigm.com)

附註：

- (1) 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劉助展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柴亦飛先生獲委任為職工代表董事。

##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2,626,497	1,866,600
毛利	990,407	789,946
經營虧損	(84,882)	(189,120)
除所得稅前虧損	(75,349)	(163,613)
期內虧損	(73,894)	(168,532)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1,866,422	1,897,380
流動資產	5,892,856	5,690,265
<b>資產總值</b>	<b>7,759,278</b>	7,587,645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13,982	19,252
流動負債	1,482,635	2,497,505
<b>負債總額</b>	<b>1,496,617</b>	2,516,757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759,278</b>	7,587,645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業績回顧

2025年上半年，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6.26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0.7%。本期間，集團深入推進「AI agent+世界模型」的落地及應用，充分捕捉企業客戶高價值場景下的AI轉型需求，驅動集團核心業務「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收入實現同比增長約71.9%，達人民幣21.49億元，佔集團總收入約81.8%。

得益於本集團在本期間收入水平的大幅提升，以及經營槓桿效應的進一步釋放，本集團報告期內錄得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43.7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51.6百萬元縮窄約71.2%。

我們堅信通過對技術創新的持續投入，公司將始終踏在AI技術探索及商業化落地的浪潮之巔。過去六個月，公司圍繞「AI agent+世界模型」的核心技術路徑，在agent開發工具鏈、智能體框架、AI應用矩陣、算力及模型資源調度等領域對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進行了豐富而全面的能力迭代，力求將其打造成一個能夠驅動企業從AI中全面獲利的基礎設施平台，打造全新的AI生產力體系。本期間，研發費用為人民幣8.93億元，同比增加約5.1%。同時，研發投入的規模效應得到充分顯現，研發費用率為34.0%，同比下降11.5%。

本期間，我們興奮的觀察到「AI agent+世界模型」的價值路徑在企業客戶側實現了全面鋪開，本期間標竿用戶數達到90個，較去年同期增長4個；每標竿用戶平均收入為人民幣17.9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6.6%。這樣的單用戶平均收入增長曲線背後，是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正在迅速成為企業AI生產力基礎設施的信號。

## 核心業務進展

### 「4Paradigm」領航企業端AI落地，塑造AI原生生產力

「AI agent+世界模型」一直是我們在人工智能進入大模型時代後重點聚焦的方向。一方面，AI agent能夠理解使用者的指令與意圖，並將複雜的任務目標進行分解及排序，並幫助使用者完成任務的執行，提升使用者的個人工作效率。另一方面，基於高價值場景數據訓練出來的垂直世界模型，能夠精準理解世界特定領域知識，並生成下一步行動的最優策略。將這兩種強大的能力進行有機的融合，讓它們各自在適當的環境下發揮應有的作用，才是我們定義下的AI落地。所以我們堅持的觀點是，想讓AI真正產生價值，並非部署一個語言類大模型(LLM)，而是要產生以垂直世界模型為核心底座的系統性理解力。LLM自身是一種割裂的智能，而基於海量高價值場景數據訓練出來的垂直世界模型才是真實理解的邏輯，沒有底層決策模型的支持，LLM無法真正工作在現實世界中。「AI agent+世界模型」這兩者的結合，是當下這個以AI原生能力驅動的時代下，第四範式為廣泛的用戶提供的新質生產力解決方案。

本期間，我們在多個行業推出了「AI agent+行業大模型」的智能體解決方案，推動我們的企業用戶得到生產力的躍升。例如在港口業務中，智能體可以告知業務人員因為貨船卸貨順序不合理，導致上個月某泊位效率偏低的情況；堆場南區翻箱率高了20%，建議調整堆放策略並根據實時貨物狀態提供最優堆放方案。作為房產中介們的日常智能助手，智能體通過房產知識庫與政策法規模型，理解經紀人在日常諮詢、合同解讀、政策適配等方面的即時學習需求，提供7×24小時的專業知識問答與業務場景培訓，還能通過客戶行為分析與推薦模型，基於客戶瀏覽、詢盤、歷史交易數據，能夠理解客戶的購房需求與偏好，智能匹配房源信息，提供個性化房產推薦。在法律行業，智能體成為了「合同掃描儀+風險探測器」，用幾分鐘時間就能完成原本數小時的人工合同審閱，既避免了人為疏忽，確保審查覆蓋所有關鍵風險點，還能基於統一標準審查，避免不同人審核的標準不統一的問題。在製造業中，智能體幫助某飛機製造集團將零件生命周期成本降低上億元；某半導體集成電力企業通過半導體製造智能排產派工，產能提升13%。我們的智能體也能幫助醫療機構提供從診療到運營管理的全方位智能升級，通過agent理解醫患需求，並鏈接豐富細分的醫療行業垂直模型，實現醫療資源利用率提升60%、每年手術台次數量提升14.5%，平均每台手術節省時間0.25小時等，助力醫療機構實現接診能力及效率的實際提升。

## 「Phancy」新品連發，品牌生態加速擴圈，開啟消費電子新範式

今年3月份，集團發佈了「Phancy」消費電子業務，定位是向市場提供基於AI agent 的軟硬件一體解決方案，通過智能體模組植入端側設備向用戶提供AI agent能力。我們立足開放的技術合作心態，致力於幫助廣大品牌方輕鬆打造AI消費電子產品，讓消費電子真正成為消費品。業務發佈後的首個季度，「Phancy」攜手李小龍、蘭博基尼、聯想等品牌推出多款搭載「Phancy」AI機芯的智能手錶，並與產業鏈上下游合作夥伴共同推出智能眼鏡、智能耳機、智能手機背貼等多款消費電子產品及解決方案。目前，這些產品已在線上線下全渠道發售。通過這些智能終端設備，用戶通過語音、按鍵等多種方式喚醒智能體，輕鬆獲取諸如資料查詢、同聲傳譯、會議速記、AI拍攝識別、高清影像採集、智能導航、健康建議等豐富的AI功能。

除發佈新產品外，公司也攜手眾多軟硬件合作夥伴，共同打造萬物智聯生態，持續提升「Phancy」的生態圈影響力。2025年5月，「Phancy」亮相開源鴻蒙開發者大會並與OpenHarmony達成戰略合作，雙方基於開源鴻蒙操作系統，結合「Phancy」強大的端側模型能力，降低開發者構建應用門檻，豐富開源鴻蒙的應用生態，持續推動AI技術的普惠化與商業化落地，為全球用戶創造更智慧的連接體驗。同月，「Phancy」與中科藍訊、杰理科技、博通集成達成戰略合作，基於AI芯片超低功耗、高算力及穩定連接能力，為端側AI設備提供強勁支撐，形成從芯片到算法的全棧閉環。各方將在後續智能眼鏡、智能玩具等品類產品的研發上展開密切合作。

## 「AI+X」持續探索，讓人工智能惠及千行萬業

### AI+儲能

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作為行業領先的生產力基礎設施，致力於賦能各領域由「業務+AI」真正轉向「AI+業務」。在新興領域比如虛擬電廠(Virtual Power Plant)，我們致力於通過將分散在電網中的分佈式電源(如光伏、風電)、可控負荷(如空調、電動汽車充電樁)、儲能系統等資源聚合起來，進行統一的協調、優化和控制，讓AI成為一雙「看不見的手」，幫助虛擬電廠全方位參與電力市場運行，為電網提供調峰、調頻等多種服務。

近期，第四範式攜手海博思創成立合資公司，積極佈局「AI+儲能」領域，將AI技術與儲能系統研發、生產及全生命周期管理技術進行深度融合，基於第四範式在能源行業深耕多年的業務經驗及儲備的海量能源領域世界模型，利用AI技術實時預測電網供需兩端的波動，結合儲能自身技術特點，動態優化儲能場站的充放策略，提升儲能參與電力市場交易的效率和收益；通過AI算法對儲能电站運行數據進行持續分析，實現儲能电站的智能化運維管理，提高儲能电站的安全性、效率與可靠性。這對於長時儲能电站的穩定運行以及應對大容量電芯和系統帶來的管理挑戰至關重要，能夠有效降低運營成本，延長儲能电站使用壽命。

### **AI+穩定幣**

在全球金融科技快速發展的浪潮下，穩定幣作為一種特殊的數字貨幣，正逐漸嶄露頭角，成為連接傳統金融與數字資產領域的關鍵紐帶。近期，香港《穩定幣條例》的正式落地，標誌著穩定幣在合規化道路上邁出了重要一步，全球範圍內監管政策也日益完善，穩定幣由此快速進入合規化、機構化發展的新階段。穩定幣的核心價值在於其價值的相對穩定性，通常錨定法幣(如美元、港幣等)，這要求發行方對現實世界的資產儲備進行專業且有效的管理。發行方不僅要合理配置投資組合，還需對儲備金進行24小時不間斷的風險監控，以此維持幣值穩定。在此背景下，行業對於構建穩定有效的資產管理方案、提升監管透明度與投資者信任的需求愈發迫切。

第四範式作為人工智能領域的領軍企業，憑藉深厚的AI技術積澱以及十年服務全國頂尖金融機構的實戰經驗，敏銳捕捉到穩定幣生態發展的需求，致力於為穩定幣未來的安全流動提供一站式的AI能力，成為未來穩定幣交易市場的核心基礎設施。

本期間，第四範式與頭部券商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同開發探索「AI+穩定幣風控&合規解決方案」。該方案依託公司特色的AI反洗錢系統和交易反欺詐解決方案，通過AI算法自動解析全球監管文件，動態調整合規參數並生成策略；利用大數據監控跨境資金流和鏈上數據，及時預警「穩定幣脫錨」等風險。在反欺詐方面，融合多種先進分析技術精準定位洗錢團夥，並通過AI動態優化反洗錢規則庫，有效應對新型詐騙手段，為穩定幣的發行、流通和兌付全周期構建起安全防線。穩定幣底層資產收益方面，第四範式與固定收益金融科技平台九鞅科技有限公司（「九鞅科技」）達成戰略合作並成立合資企業，攜手發佈「穩定幣底層資產管理解決方案」。方案涵蓋穩定幣底層資產組合管理平台，用於動態管理美元／人民幣／港幣掛鈎資產池；穩定幣組合風險監控引擎，打通鏈下資產配置與鏈上風險動態；合規託管加組合引擎一站式解決方案；面向傳統資管機構的「穩定幣參與策略組件」，從多維度保障穩定幣資產的安全性與收益穩定性。短期來看，雙方可快速推出「合規+組合管理」SaaS方案，助力機構滿足監管要求；中期將共建評級體系和API服務，推動行業標準化；長期將打造國家級技術底座，支持數字人民幣等戰略項目。

## 各業務表現

### 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4ParadigmSage)

本期間，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業務（以下簡稱：**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收入人民幣21.49億元，同比增長71.9%。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業務收入佔集團總收入比例為81.8%。

我們致力於將核心AI平台產品打造成為企業AI時代的核心生產力基礎設施。這一定位意味著我們的平台不再僅僅是一個工具，而是如同水、電、網絡一樣，深度融入企業運營的血脈，成為驅動業務增長不可或缺的底層動能。我們的平台正深入滲透至企業各類業務環節及高價值場景，從研發、生產、供應鏈到營銷、銷售與客戶服務，無處不在。我們聚焦於那些對成本、效率與創新具有決定性影響的關鍵領域，通過AI的精準賦能，將數據轉化為洞察，將洞察轉化為行動，最終將行動轉化為實實在在的商業價值。

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正在全方位地拓展與深化我們的AI能力邊界。本期間，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迎來全面升級，從底層算力平台、提供企業級特性的AIOS操作系統到頂層全套軟件SageSuite，提供全方位、高效率及高性價比的AI數字化轉型基礎設施和全流程的模型及軟件開發工具鏈，為企業客戶打造全新的AI生產力體系。第四範式在一系列軟件定義算力方面的深度協同，標誌著企業AI基礎設施進入「軟硬協同、場景驅動」的新階段。我們將持續深化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軟件與行業場景及硬件算力的融合創新，助力企業實現AI價值轉化效率的指數級提升。

#### **算力平台層：精細高效的算力池化管理及異構算力虛擬化兼容**

本期間，公司實現了多項能力突破。在底層算力管理方面，公司獨創的vGPU資源池化技術持續創新，通過動態資源切分、智能任務調度和彈性擴張能力的提升，實現GPU利用率提升30%以上，單機多任務處理效率提升3倍。基於自研的大模型推理框架SLXLLM及推理加速卡SLX，利用多任務共享及處理優化技術，推理性能提升5-10倍。此外，企業級AIOS提供算力虛擬化技術支持，目前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支持千卡級集群管理以及企業算力無縫擴容，以及不同品牌的國產通用GPU兼容，降低客戶的轉換成本和選擇風險，保障算力使用的穩定性，目前公司與國內頭部芯片製造廠商均有合作。針對企業客戶各類agent應用投入使用後帶來的大模型流量負載問題，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於近期推出了「模型彈性伸縮」技術以應對流量波動。根據負載狀況，系統自動靈活切換同一系列下不同參數大小的模型提供模型服務，無需額外擴展計算節點，節省算力成本，在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的同時，大幅降低運維工作量。

#### **AIOS操作系統層：實現數據價值挖掘及軟件開發範式的技術跨越和落地**

在AI技術迅猛發展的背景下，軟件應用更新換代速度不斷加快。針對企業對AI原生軟件的強訴求以及這類軟件真正轉變為企業生產力級別軟件的巨大技術鴻溝，第四範式企業級AIOS提供具有企業特性的基座平台，為企業提供例如結構化數據和非結構化文件的統一接入、數據源管理、租戶權限管理、安全審計、流程編排與調度等一系列功能，佈局企業級通用能力。

在原有的豐富AI模型開發工具鏈的基礎上，進一步推出AI agent全流程開發平台。企業客戶現在可通過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上內置的大模型應用平台Model Hub，輕鬆集成150+主流大模型，並通過Dev+Serve一體化的形式支持模型從數據管理、訓練調優、效果評測，到部署上線、服務監控的完整閉環，實現基於業務場景構建自定義評測集，模型橫縱評測結果可視化、自動對比等功能。

**軟件應用層：為企業提供開箱即用的AI agent應用矩陣**

在頂層的軟件應用層，第四範式為企業客戶提供開箱即用的AI應用矩陣及定制軟件，滿足企業的通用及個性化需求。通過預裝智能應用套件，覆蓋企業的核心場景，包括AIGC、智能辦公、數字員工、智能問答、AI本地搜索等。在企業AI轉型需求強勁的背景下，agent落地和開箱即用的應用矩陣大幅降低了企業軟件開發及應用的技術門檻，為企業應用AI創造更高的投入產出比。

本期間，集團還發佈了多個行業agent應用方案，覆蓋銀行、房產經紀、醫療、水利、工業和法律等業務場景，為企業客戶提供更具有行業特性的功能模塊，助力企業的AI轉型升級。

通過生態合作夥伴體系的建設，借助生態合夥夥伴的端到端覆蓋能力、行業經驗及客戶資源，我們能夠更高效地向更多細分領域延伸，進一步推動產品邊界拓展和資源效率整合。未來，公司也將聯手更多企業應用合作夥伴，打造由AI agent驅動的各類企業流程及業務軟件，提升企業客戶業務運營效率。

**SHIFT智能解決方案(4Paradigm SHIFT)**

本期間，SHIFT智能解決方案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71億元，收入佔集團總收入比例為14.1%。該業務系「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業務在解決方案端的延伸，其開拓和發展，均會以支持核心業務「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增長為底層目標。隨著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交付的標準化程度不斷提升，公司調整SHIFT解決方案的業務定位，未來將更加聚焦於重點行業及戰略客戶的前沿應用場景落地。

例如，在建築領域，我們的三維掃描建模智能終端產品提供了數據採集、智能識別、自動建模等能力，可幫助建築企業實現不同應用場景下高效、便捷、準確的數據處理及建模，為建築企業數字化管理及開發奠定基礎。在製造領域，我們的AI產品結合了工業AI、光學、大模型等技術，實現快速、輕量化、柔性化部署，為製造企業提供了一套檢測效率高、自適應能力強的輕量標準質檢系統。在能源領域，我們為企業提供完善的AI戰略諮詢服務，深入客戶核心業務場景和真實業務數據，助力企業實現智能化轉型和人效比的大幅提升。

#### 第四範式說AIGS服務(4Paradigm AIGS)

本期間，第四範式說AIGS服務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06億元，收入佔集團總收入比例約4.1%。該業務為核心業務「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提供高效開發工具和服務，受公司核心產品「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拓展節奏影響，說AIGS服務單獨作為一類服務的有所下降。

我們仍將堅持迭代並優化了基於生成式AI技術的，輔助編程工具AIGS Code X產品。該產品面向企業研發全流程，提供包含代碼續寫、註釋生成、代碼糾錯、代碼重構、生成單元測試等一站式服務，並為每位開發人員都配備了一個懂業務的「高級編程助理」，降低編程門檻並提升研發效率，構建標準化「應用生產流水線」，從而綜合提升組織效能。

#### 業務展望

展望未來，集團有望在多個關鍵領域實現重大突破與發展。在企業服務側，持續發力推進AI agent應用的複製與拓展，將成功經驗推廣至更多行業和業務場景。通過不斷挖掘新的行業應用案例，為企業打造更加貼合業務需求的AI agent解決方案。同時，第四範式將堅持研發投入，持續提升AI Agent處理深層次複雜問題的能力，打破業務流程和部門之間的壁壘，實現跨業務流和跨部門的高效協同，全面提升企業運營效率與決策水平，進一步鞏固在企業級AI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也將持續助力企業通過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訓練更多垂直世界模型，深度挖掘行業數據價值，進一步提升企業高價值場景的AI滲透率，為各行業注入強大AI生產力，也為集團帶來更廣闊的市場空間與產品銷售增長機會。

下半年開始，「Phancy」消費電子業務將加快創新步伐，持續迭代AI解決方案，降低消費電子產品搭載AI能力的門檻。與此同時，「Phancy」也將積極擴展品牌合作方，讓更多國際知名消費品牌成為我們賦能的對象，並攜手產業鏈中領先的芯片及模組廠商，基於「Phancy」AI智能模組構建一個更豐富的消費電子產品生態圈。通過共享技術、資源與渠道，不斷提升「Phancy」AI能力的輻射範圍，讓更多消費者體驗到AI賦能消費電子產品帶來的便捷與智能，塑造消費電子AI領域的領導品牌形象。

在新興市場探索方面，第四範式已在AI+穩定幣、AI+儲能等領域邁出堅實步伐。與此同時，我們致力於將人工智能技術與更廣泛的社會需求和產業升級相結合，開展了在「AI+公用事業」、「AI+環保」、「AI+具身智能」等領域的初步探索與嘗試。未來還將繼續敏銳捕捉前沿趨勢，探索更多「AI+」的可能性，挖掘全新的商業價值與應用場景，為公司開闢新的商業模式及增長曲線，引領人工智能變革潮流。

### 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會高度重視企業可持續發展能力，深信完善的ESG管理體系是企業高效履行環境與社會責任的內部基礎，並將可持續發展管理理念與集團發展戰略緊密融合。本集團定期審視ESG工作進展並檢討其有效性，持續加強可持續發展風險管理，以滿足氣候變化、技術進步及營運成本不斷上漲帶來的業務需求變化。本集團亦透過多種形式持續加強其員工對在策略及營運中踐行ESG的重要性的認識。為了管理我們在ESG方面的表現和甄別潛在風險，協助董事會開展ESG方面的工作，我們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

第四範式在保障自身發展的基礎上，以實際行動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在鄉村振興、文化教育、環境保護等方面投入大量資金、人力與物資，服務社會民生；立足主業，透過科技助力社區發展，解決社會問題，保護瀕危動物，以實實在在的行動反饋社會。

面對夏季汛期挑戰，第四範式聯合水利機構研發「智能防汛大模型」，通過AI預測洪澇災害演變路徑，實現防汛資源精準調度。該項目不僅推動公共安全治理數字化升級，更保障了流域社會經濟穩定與生態安全，彰顯技術普惠價值。勇挑AI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探索ESG可能性始終是第四範式在推進技術研發、落地過程中的一個重要考量。

近期，北京局部地區發生極端強對流天氣強降雨引發洪水和山體滑坡，多個村莊受災。集團緊急響應，向災區捐贈人民幣200萬元，用於支援受災地區緊急救援、群眾生活物資保障及災後基礎設施修復等迫切需求，助力災區人民渡過難關、重建家園。

第四範式也憑藉AI技術在生態保護與災害防治等領域的創新實踐，獲得2025年金格獎「ESG可持續發展卓越企業」獎項。該獎項旨在表彰通過環境責任、社會治理與企業管治的深度融合，引領行業可持續發展、助力「雙碳」目標的標竿企業。未來，公司還將在更多領域持續探索AI惠世的無限可能性，利用AI解決社會痛點，真正實現AI for everyone。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第四範式作為一家領先的人工智能公司，專注於開發和制定創新的AI解決方案，以解決複雜的行業問題，推動效率提升和技術進步，賦能客戶創造更大商業價值。2025年上半年，儘管全球經濟面臨諸多不確定性，我們在人工智能領域的行業地位和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業務規模保持穩步擴張，我們的總收入較2024年上半年同比增長40.7%至人民幣2,626.5百萬元。

在實現收入穩健增長的同時，我們重視成本控制和資源優化，致力推動集團運營效率的持續提升。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期間虧損同比持續收窄，較2024年上半年減少56.2%或至人民幣73.9百萬元；剔除非經營性因素後的經調整期間虧損同樣維持收窄趨勢，經調整期間虧損較2024年上半年同比減少70.0%或至人民幣50.6百萬元，我們對集團的盈利路徑充滿信心。

### 收入

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核心業務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繼續維持強勁快速的成長，實現收入人民幣2,149.2百萬元，佔集團總收入比例為81.8%，收入同比增長71.9%，是驅動集團收入穩定增長的核心動力。我們的SHIFT智能解決方案和式說AIGS服務均作為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有機延伸。2025年上半年，SHIFT智能解決方案實現收入人民幣370.9百萬元，同比減少18.1%；式說AIGS服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06.3百萬元，收入同比減少34.8%。SHIFT智能解決方案和式說AIGS服務為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積累應用場景經驗和推動迭代升級起到重要補充和支撐作用，為我們的核心業務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長期增長提供持續動力。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各項業務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計)	變幅
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	2,149.2	1,250.5	71.9%
SHIFT智能解決方案	370.9	452.9	-18.1%
式說AIGS服務	106.3	163.1	-34.8%
<b>總計</b>	<b>2,626.5</b>	<b>1,866.6</b>	<b>40.7%</b>

#### 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

於報告期內，我們來自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收入為人民幣2,149.2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250.5百萬元)，收入同比增長71.9%；來自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由2024年上半年的67.0%增長至2025年上半年的81.8%，主要得益於我們持續對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迭代升級，整合更強大的AI能力，且產品的優異性能獲得了用戶更廣泛認可，因此拉動收入增長。

### SHIFT智能解決方案

於報告期內，我們來自SHIFT智能解決方案的收入為人民幣370.9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452.9百萬元)，收入同比減少18.1%，主要由於SHIFT智能解決方案作為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補充，隨著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的持續迭代和能力提升，用戶在我們的傳統優勢應用場景下的數字化轉型需求由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實現。未來隨著我們持續滲透進入更多新的行業應用場景，用戶對於SHIFT智能解決方案的需求將會進一步釋放。

### 式說AIGS服務

於報告期內，式說AIGS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06.3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63.1百萬元)，收入同比減少34.8%，主要由於我們對核心「第四範式先知AI平台」業務進行戰略擴張。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1)已售製成品成本(主要指自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硬件組件的成本)；(2)技術服務費(主要指支付予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技術實施成本，用於交付、部署及安裝我們按用戶要求開發的定製化人工智能應用)；(3)僱員福利開支(主要指我們企業級人工智能解決方案的實施及維護人員的薪酬及福利)及(4)其他。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636.1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076.7百萬元)，同比增加52.0%。我們的營業成本隨著總收入的增長相應增加，其中主要增量來自於我們的硬件採購成本。

### 毛利及毛利率

2025年上半年，隨著我們的總收入增長，毛利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89.9百萬元增長到人民幣990.4百萬元，同比增長25.4%。我們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42.3%下降至37.7%，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在客戶需求推動下，令硬件相關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增加所致。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189.1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35.4百萬元)，同比增加39.7%，主要由於我們不斷優化公司品牌推廣策略，適當擴大廣告投入。

###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86.4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00.3百萬元)，同比減少13.9%，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及租金開支減少。

## 研發開支

我們一如既往地持續加大在核心技術方面的研發投入，以保持我們在行業的領先地位和技術的先進性。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研發聚焦於提升行業場景落地能力、產品性能、AI生成式軟件開發技術以及開源機器學習等關鍵和前沿技術領域。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893.4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850.0百萬元)，同比增加5.1%，乃由於雲服務及其他技術服務開支增加。

## 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淨額

我們的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淨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減值損失。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信用減值損失撥回為人民幣14.4百萬元，去年同期為已確認信用減值損失撥備人民幣24.5百萬元，此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減少及加強收款管理。我們根據會計政策和相關內部管理制度審慎計提了相應的壞賬準備，並將持續密切關注應收款項的回收情況。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1)政府補助；及(2)增值稅返還及其他退稅。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1.6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77.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獲得的增值稅返還金額減少。

##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1)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2)匯兌收益淨額，(3)部分出售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收益淨額，及(4)部分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的收益淨額。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7.6百萬元，同比減少30.6%，主要由於去年上半年我們出售中能拾貝科技部分股權獲得投資收益。

## 經營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84.9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89.1百萬元)，同比減少55.1%。

## 財務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30.6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8.6百萬元，同比增加7.0%，主要由於我們收到的銀行存款利息收益增加。

##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4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4.7百萬元，同比下降70.2%主要由於去年上半年確認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的利息費用減少。

## 期間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期間虧損為人民幣73.9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68.5百萬元)，同比收窄56.2%。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虧損淨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藉著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方便比較不同期間以及不同公司間的經營表現。我們認為，該等計量能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以助他們通過與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所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作比較。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投資者不應將其獨立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作考慮，或以其代替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所作的分析。

## 經調整期間虧損

我們將經調整期間虧損定義為期間虧損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相關利息費用。

下表將我們所呈列的各年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計量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間虧損	(73,894)	(168,532)	-56.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274	-	100.0%
<b>經調整虧損淨額</b>	<b>(50,620)</b>	<b>(168,532)</b>	<b>-70.0%</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66,973)	(151,598)	-55.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274	-	100.0%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虧損淨額</b>	<b>(43,699)</b>	<b>(151,598)</b>	<b>-71.2%</b>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股東注資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全球發售後，我們擬通過股權融資活動及債務融資活動均等地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需求提供資金。我們預計未來運營所需的融資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借款按4%的固定利率計息，均在一年以內到期。

###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上定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698.4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5.8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分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定期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以人民幣計值。

### 流動現金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現金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及長期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受限制現金。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現金資源約為人民幣3,264.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1.0百萬元)。

###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92.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410.2百萬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減少。

### 流動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4.0，較2024年12月31日的2.3為高，反映出我們具有較強的抵禦財務風險的能力。

### 資本管理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約0.03%(2024年12月31日：0.1%)，我們的資本結構較為穩健。我們將綜合考慮集團未來業務經營規劃和宏觀經濟環境，視需要進行債務融資或股權融資，以不斷優化我們的資本結構。

###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關於股權投資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50.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百萬元)。

### 或有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除受限制現金人民幣0.5百萬元(作為主要用於投標、開具保函或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外，本集團概無重大資產抵押。

###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旗下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進行業務時人民幣與其他幣種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影響其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本集團面臨的匯兌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兌人民幣和港幣兌人民幣的匯率。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對沖用途的金融工具；其亦無持有任何以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投資。

## 信用風險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有關的信用風險。上述各類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的賬面值代表我們就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面臨的最高信用風險。

為管理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銀行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的風險，我們僅與國有或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為管理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確保授予信用條款的銷售乃與信用記錄良好的對手方進行，而管理層對其對手方執行持續的信用評估。我們通常授予不超過90天的信用期，而評估該等客戶的信用質素時乃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歷及其他因素。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定期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鑒於與債務人的過往合作及應收彼等款項的收款記錄良好，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彼等的未償還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固有信用風險較低。

## 資金及營運資金管理

我們的資金及流動資金由財務部門統一管理。財務部門一般負責資金的整體管理及實施，包括制定本集團資金管理政策、指導、協調及規範地區公司資金管理、制定年度資金計劃、檢討及總結年度資本預算、監督及評估各地區公司資金管理。我們亦採取精細資金管理政策及實施一套資金管理規則和指引，以提高資金管理的效果及效率，從而確保財政安全和減少資金成本。

為了管理庫存閒置現金，我們主要購買及贖回理財產品作「現金池」，我們可在需要時從中取得現金，獲得較銀行存款高的收益。我們投資的理財產品的相關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中國國有銀行或其他優質信譽銀行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購買金額將根據盈餘資金釐定。我們購買理財產品和管理相關部門的程序與進行業務、會計及備案的過程一直遵守財務政策。

我們致力保障整體財務安全，維持良好的現金水準和穩健的負債結構，並具備較強的償付能力。通過採用全面、合理及專業的評審機制，制定年度與每月資金規劃，我們已建立一套嚴謹的資金管理原則，使我們可有效管理市場風險。

## 重大收購及出售

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

於2023年9月26日(上市前)，本集團投資人民幣390,000,000元於高騰海外權益3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私募基金)(「該投資」)。高騰海外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分別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託管人。本集團對基金及基金管理人並無重大影響，並可於一年的鎖定期後贖回其基金份額。於2025年6月30日，該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於2025年6月30日，該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1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約5.3%。

(1) 該投資相關的基本情況：

基金名稱	基金管理人名稱	註冊地	主要經營地	業務性質	持有基金份額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佔本集團 總資產比例
							6月30日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高騰海外權益3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私募基金) (「該基金」)	高騰海外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亞市	海南省三亞市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	390,000,000	390,000	409,968	5.3

於2025年6月30日，該基金主要投資於一間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發行的獨立投資組合，該投資組合專注於亞太市場的債務及貨幣市場產品投資。

(2) 該基金於報告期內的表現：

基金名稱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 收益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收到的分紅 (人民幣千元)
	高騰海外權益3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私募基金)	6,889

### (3) 本公司就該投資的投資戰略

該基金專注於美元資產組合配置，投資策略穩健。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該基金390,000,000份額。本公司投資該基金，主要考慮從該基金投資項目中獲取預期的投資回報。

本公司對該基金的未來運作及收益看好，預期在該基金到期退出時將實現較好的投資回報。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共有924名僱員。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留住和激勵優秀人才的能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56.3百萬元，包括工資、薪金、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退休金成本、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我們為僱員提供多種激勵及福利。我們向僱員（特別是主要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獎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參與適用的地方市級及省級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

為培養僱員的素質、知識和技能水平，我們持續為僱員提供教育和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和外部培訓，以強化彼等的技術、專業或管理技能。我們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彼等在各個方面都了解並遵守我們的政策和程序。

上市前，本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4月25日批准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上市後，本公司於2024年9月19日採納股權激勵計劃（「**股權激勵計劃**」）。股權激勵計劃包括本公司的H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和本公司的合夥員工持股計劃。另外，本公司於2024年9月19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我們已經並可能在未來向我們的僱員授出期權或股份激勵獎勵，以激勵他們為我們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

## 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獲批准日期並無重大事項。

於2025年7月1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Infini Global Master Fun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5,900,000股新H股(「**認購股份**」)，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為50.50港元，總代價約為1,307,950,000港元(「**認購事項**」)。於2025年7月1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前)，本公司就認購事項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國泰君安已同意(其中包括)協助完成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6.18百萬港元。認購事項已於2025年8月14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7日及2025年8月14日的公告。

於2025年7月27日，本公司透過第四範式國際有限公司(「**第四範式國際**」)(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九鞅科技訂立合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一間實體範鈦科技有限公司(「**該實體**」)。該實體將主要從事金融科技服務。於成立時，該實體將由第四範式國際及九鞅科技分別持有51%和49%的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8日的公告。

於2025年8月4日，本公司與北京海博思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博思創**」)訂立合資協議(「**合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建議合資公司名稱為能量晶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暫定名，最終以市場監督管理局審核為準)。合資公司將主要從事電力交易方向的AI技術服務。於成立時，本公司將持有合資公司19%的股權。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4日的公告。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達致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規定，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現時由戴博士擔任該兩個職位。戴博士自2015年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彼於本集團業務運營及管理以及人工智能行業擁有廣泛經驗。鑒於上述其經驗、個人資歷及於本公司的職務，董事會認為，戴博士為識別策略機會及作為董事會核心的最適合董事，這是由於其作為首席執行官對我們業務有廣泛的了解。董事會亦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i)確保本集團內部統一領導，(ii)使董事會的整體策略規劃及策略措施的執行更有效及更具效率，以及(iii)為本集團促成管理層及董事會之間的資訊流動。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有損權力和授權的平衡，而該安排將使本公司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無注意到有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 董事資料變動

- (1) 自2025年3月25日起生效，戴博士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式說領航工程技術研究(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
- (2) 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劉助展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自2025年6月26日起生效，柴亦飛先生不再擔任監事，而獲委任為職工代表董事。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持金先生不再擔任天津三英精密儀器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股轉系統：839222)董事。
- (5) 楊強博士已榮休香港科技大學計算器科學及工程學講座教授。此外，自2025年4月起，楊強博士於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擔任職位由管理顧問調任為顧問。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的任何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 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取消監事會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訂)》及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5月27日決議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以(其中包括)取消監事會、變更公司註冊地址及增加董事席位。2025年5月27日，董事會亦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其中包括)與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保持一致。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取消監事會及修訂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7日及2025年6月26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5年5月27日之通函。

## 變更核數師

2025年6月26日，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委任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25年度的核數師的議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該等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不再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7日及2025年6月26日之公告。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的名稱現已變更為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股份計劃

於2024年9月19日，本公司採納股權激勵計劃和購股權計劃。股權激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涉及本公司現有股份之股份計劃，購股權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涉及本公司發行新股的股份計劃。有關股權激勵計劃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

## 購股權計劃

報告期內，授予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予日期	授出購股權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	報告期內 已授予	報告期內 已歸屬	報告期內 已行使	報告期內 已註銷	報告期內 已失效	截至
		數目	歸屬期			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2025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本集團僱員	2024年 11月19日	5,124,445	待達績效目標後，已授出購股權的25%將於2025年11月19日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25%將於2026年11月19日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25%將於2027年11月19日歸屬；及已授出購股權的餘下25%將於2028年11月19日歸屬 <sup>註1</sup> 。	自歸屬日期起計4年內有效，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失效。	每股H股 41.19港元	5,124,445	-	-	-	-	-	5,124,445
合計	-	5,124,445	-	-	-	5,124,445	-	-	-	-	-	5,124,445

註：

1. 購股權須遵守員工激勵歸屬考核辦法所載的個人績效目標。
2. 緊接2024年11月19日授出日之前的H股收市價為每股37.45港幣。
3. 如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所披露，2024年11月19日授出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人民幣13.89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出之股份數目均為18,149,521股，且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僅包括僱員參與者因此並無服務提供商者分項限額。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建濱先生、劉持金先生及楊強博士。李建濱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列明其職責及責任(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審計委員會亦已審議及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宜。

##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資料進行了審閱。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基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財務報表得出。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合共308,900股H股(「回購股份」)，總代價(未計費用)為11,711,150港元。回購股份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所付價格		總代價 (未計費用)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5年4月	308,900	40.20	35.95	11,711,150
<b>總計</b>	<b>308,900</b>			<b>11,711,150</b>

於報告期內，股權激勵計劃受託人已根據股權激勵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條款，於聯交所購買合計188,200股H股，總代價(未計費用)為8,245,73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轉讓庫存股)。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已回購但未註銷的共計186,100股H股，以及已回購並留作庫存股份的502,200股H股。該等庫存股份擬用於僱員激勵、出售或轉讓以獲得流動資金等用途(視董事會的實際決策而定)。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獲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維持其股份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H股已於2023年9月2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部分行使就全球發售而授予的超額配股權)(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和費用後)約925.6百萬港元，且於2025年6月30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60.8百萬港元，而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4.8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詳情載列如下：

項目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1月1日的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加強我們的基礎研究、技術能力和 解決方案開發	60.0%	555.4	481.7	406.3	75.4	自上市日期起三 年內
擴展我們的產品、建立我們的品牌及 進入新的行業領域	20.0%	185.1	168.0	78.6	89.4	自上市日期起三 至五年內
尋求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	10.0%	92.6	-	-	-	不適用
一般企業用途	10.0%	92.6	29.7	29.7	-	自上市日期起計 三年期結束前
<b>總計</b>	<b>100.0%</b>	<b>925.6</b>	<b>679.4</b>	<b>514.6</b>	<b>164.8</b>	

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人民幣1元兌1.0862港元(即招股說明書中採用的參考匯率)由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換算。

本公司已經且將繼續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使用餘下所得款項，並遵循本報告所披露的預期實施時間表。

##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2025年2月7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作為本公司的配售代理)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所促使認購任何配售股份的任何個人、專業、企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按每股H股50.20港元的配售價格認購27,920,000股配售股份(總面值人民幣27,920,000元)。本公司H股於2025年2月6日的收市價為每股56.80港元。配售事項旨在支持本公司持續及穩定的業務發展需要，進一步鞏固本公司的核心競爭能力及確保可持續增長。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2月13日完成。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394百萬港元，配售股份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49.93港元。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7日及2025年2月13日的公告。

報告期內，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項目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概約百分比	配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2月13日的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悉數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止六個月 已動用 配售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核心產品研發	30%	418	418	–	418	2027年年底之前
業務拓展	20%	279	279	–	279	2027年年底之前
併購機會	40%	558	558	–	558	2027年年底之前
企業一般用途	10%	139	139	–	139	2027年年底之前
<b>總計</b>	<b>100.0%</b>	<b>1,394</b>	<b>1,394</b>	<b>–</b>	<b>1,394</b>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倘適用）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姓名	職銜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內資股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2)</sup>	於本公司H股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3)</sup>	在本公司股本 總額中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4)</sup>
戴博士 <sup>(5)(6)</sup>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106,164,523股 內資股(L)	53.38%	–	21.50%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034,191股 內資股(L)	18.62%	–	7.50%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470,892股 H股(L) <sup>(7)</sup>	–	9.99%	5.97%

附註：

- (1) (L) – 好倉
- (2) 此乃根據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內資股總數198,869,237股計算。
- (3) 此乃根據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H股總數294,909,496股計算。
- (4)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493,778,733股，其中包括198,869,237股已發行內資股及294,909,496股已發行H股。
- (5) 於2025年6月30日，戴博士實益擁有本公司106,164,523股內資股。除了直接持股外，戴博士亦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通過其控制的間接持股平台於本公司37,034,191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分別擁有本公司31,981,367股內資股及5,052,824股內資股。戴博士透過北京新智為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與期貨條例，戴博士之配偶亦被視為在戴博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由北京新智（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的唯一普通合夥人）間接控制。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分別持有25,443,667股H股及3,525,025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博士及北京新智（透過其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視乎情況而定）各自被視為於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各自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 (7) 其中包含本公司持有的502,200股庫存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不知悉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者)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b)須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深知，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內資股／ H股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sup>(2)</sup>	在本公司 股本總額中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2)</sup>
北京新智 <sup>(3)(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034,191股內資股(L)	18.62%	7.50%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968,692股H股(L)	9.82%	5.87%
範式投資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31,981,367股內資股(L)	16.08%	6.48%
	實益擁有人	25,443,667股H股(L)	8.63%	5.15%
範式出奇 <sup>(4)</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1,981,367股內資股(L)	16.08%	6.48%
	受控制法團權益	25,443,667股H股(L)	8.63%	5.15%
信和一號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2,077,978股內資股(L)	6.07%	2.45%
信和一號股東 <sup>(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077,978股內資股(L)	6.07%	2.45%
胡元滿 <sup>(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126,295股內資股(L)	7.10%	2.86%
周達 <sup>(6)</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941,724股內資股(L)	9.52%	3.84%

附註：

- (1) (L)－好倉
- (2) 計算乃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198,869,237股已發行內資股及294,909,496股已發行H股的總數。
- (3) 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由北京新智(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的唯一普通合夥人)間接控制。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分別持有(i) 31,981,367股內資股及25,443,667股H股；(ii)及5,052,824股內資股及3,525,025股H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戴博士及北京新智(透過其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視乎情況而定)各自被視為於範式投資及範式隱元各自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範式出奇(其普通合夥人為北京新智)於範式投資擁有超過三分之一的有限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範式出奇被視為於範式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信和一號(天津)科技中心(有限合夥)(「**信和一號**」)直接持有12,077,978股內資股。信和一號的普通合夥人為春華明德(天津)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春華明德**」)，而持有信和一號三分之一以上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春華信和(天津)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春華信和**」)。春華信和的普通合夥人為春華明德，而持有春華信和三分之一以上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Primavera Capital Fund III LP(「**Primavera**」)，其由胡祖六擁有66.70%權益。

春華明德的普通合夥人為春華(天津)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春華投資**」)，其由胡元滿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春華信和、Primavera、胡祖六、春華明德、春華投資(統稱為「**信和一號股東**」)及胡元滿各自被視為於信和一號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秋實興德(天津)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秋實興德**」)由胡元滿間接控制，其直接持有2,048,317股內資股。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元滿被視為於秋實興德持有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6) 就本公司所知，深圳市紅杉瀚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瀚辰**」)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紅杉安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安泰**」)，而持有紅杉瀚辰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深圳紅杉悅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悅辰**」)。紅杉悅辰的普通合夥人為紅杉安泰，而持有紅杉悅辰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深圳市紅杉煜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煜辰**」)。紅杉煜辰的普通合夥人為紅杉安泰。紅杉安泰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紅杉桓宇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紅杉桓宇**」)，紅杉桓宇由周達擁有其70%權益。

北京紅杉銘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紅杉銘德**」)直接擁有6,352,978股內資股，其普通合夥人為北京紅杉坤德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紅杉坤德**」)，而持有紅杉銘德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北京紅杉盛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紅杉盛德**」)和北京紅杉濂德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紅杉濂德**」)。紅杉坤德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恒遠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恒遠**」)，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薈德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薈德**」)分別為紅杉盛德和紅杉濂德的普通合夥人。紅杉薈德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恒遠，而上海恒遠由周達擁有其70%權益。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智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智盛**」)直接擁有4,112,972股內資股，其普通合夥人為嘉興紅杉坤盛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坤盛**」)，而持有紅杉智盛超過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銘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銘盛**」)和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嘉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紅杉嘉盛**」)。紅杉坤盛分別為紅杉銘盛和紅杉嘉盛的普通合夥人，而紅杉坤盛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紅杉桓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紅杉桓嘉**」)。紅杉桓嘉由周達擁有其70%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達被視為於紅杉瀚辰、紅杉銘德及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競爭利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承董事會命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戴文淵

中國北京

## 容誠 | RCHK

致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4至79頁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其包括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及呈列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 其他事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乃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另一名核數師已審閱有關資料，並於2024年8月15日對該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無保留意見。於2024年12月31日的比較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同一名核數師已審核該等財務報表，並於2025年3月31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前稱為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2025年8月21日

#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6	2,626,497	1,866,600
銷售成本	9	(1,636,090)	(1,076,654)
<b>毛利</b>		<b>990,407</b>	789,946
銷售及營銷開支	9	(189,054)	(135,355)
行政開支	9	(86,437)	(100,334)
研發開支	9	(893,431)	(850,045)
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淨額	9	14,383	(24,472)
其他收入	7	41,633	76,976
其他收益淨額	8	37,617	54,164
<b>經營虧損</b>		<b>(84,882)</b>	(189,120)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16	(19,673)	1,624
財務收入	10	30,625	28,595
財務費用	10	(1,419)	(4,712)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75,349)</b>	(163,6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11	1,455	(4,919)
<b>期間虧損</b>		<b>(73,894)</b>	(168,532)
<b>其他綜合虧損：</b>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12,458)	1,330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其他綜合虧損	16	-	(6,306)
<b>期內其他綜合虧損，已扣除稅項</b>		<b>(12,458)</b>	(4,976)
<b>期內綜合虧損總額</b>		<b>(86,352)</b>	(173,508)
<b>以下各項應佔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66,973)	(151,598)
非控股權益		(6,921)	(16,934)
		<b>(73,894)</b>	(168,532)

##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以下各項應佔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9,431)	(156,574)
非控股權益		(6,921)	(16,934)
		<b>(86,352)</b>	<b>(173,508)</b>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2		
基本		(0.14)	(0.33)
攤薄		(0.14)	(0.33)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13(a)	19,326	24,299
物業及設備	14	42,917	34,685
無形資產	15	486	189,747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6	711,000	554,5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382,975	459,968
合同資產	6(a)	219	1,236
定期銀行存款	22(c)	531,911	405,00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	177,588	227,927
		<b>1,866,422</b>	<b>1,897,38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380,384	171,617
合同資產	6(a)	1,664	1,026
貿易應收款項	20	1,966,745	3,085,6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811,195	535,96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566,379	475,234
定期銀行存款	22(c)	141,497	559,653
受限制現金	22(b)	476	2,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2,024,516	858,618
		<b>5,892,856</b>	<b>5,690,265</b>
<b>總資產</b>		<b>7,759,278</b>	<b>7,587,645</b>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3	493,779	465,859
庫存股	24	(28,947)	(18,107)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4	(678)	–
儲備	24	11,237,905	9,969,530
累計虧損		(5,422,136)	(5,355,163)
		<b>6,279,923</b>	<b>5,062,119</b>
<b>非控股權益</b>		<b>(17,262)</b>	<b>8,769</b>
<b>總權益</b>		<b>6,262,661</b>	<b>5,070,888</b>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b)	7,109	11,470
遞延稅項負債		6,873	7,782
		<b>13,982</b>	19,25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5	1,244,015	2,183,2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9,427	94,789
合同負債	6(b)	125,223	173,055
租賃負債	13(b)	9,569	11,009
應付所得稅		—	1,336
借款	27	1,883	5,883
其他負債	28	62,518	28,170
		<b>1,482,635</b>	2,497,505
<b>總負債</b>		<b>1,496,617</b>	2,516,757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759,278</b>	7,587,645

代表董事會

戴文淵  
董事

于中灝  
董事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465,859	(18,107)	-	9,969,530	(5,355,163)	5,062,119	8,769	5,070,888
<b>綜合虧損</b>								
期間虧損	-	-	-	-	(66,973)	(66,973)	(6,921)	(73,894)
匯兌差額	-	-	-	(12,458)	-	(12,458)	-	(12,458)
<b>期內綜合虧損總額</b>	-	-	-	(12,458)	(66,973)	(79,431)	(6,921)	(86,352)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b>								
股份回購 24	-	(10,840)	-	-	-	(10,840)	-	(10,840)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3,274	-	23,274	-	23,274
配售股份 23	27,920	-	-	1,258,349	-	1,286,269	-	1,286,269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24	-	-	-	(905)	-	(905)	-	(905)
就股份計劃信託購買及預扣的股份 24	-	-	(7,585)	-	-	(7,585)	-	(7,585)
歸屬股份計劃信託的獎勵股份 24	-	-	6,907	(6,907)	-	-	-	-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16(b)	-	-	-	(1,434)	-	(1,434)	-	(1,434)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31(a)	-	-	-	8,456	-	8,456	(19,110)	(10,654)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b>	27,920	(10,840)	(678)	1,280,833	-	1,297,235	(19,110)	1,278,125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493,779	(28,947)	(678)	11,237,905	(5,422,136)	6,279,923	(17,262)	6,262,661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b>(未經審計)</b>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465,859	-	9,969,638	(5,086,375)	5,349,122	103,392	5,452,514
<b>綜合虧損</b>							
期間虧損	-	-	-	(151,598)	(151,598)	(16,934)	(168,532)
匯兌差額	-	-	1,330	-	1,330	-	1,330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其他綜合虧損	16	-	(6,306)	-	(6,306)	-	(6,306)
<b>期內綜合虧損總額</b>	-	-	(4,976)	(151,598)	(156,574)	(16,934)	(173,508)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b>							
股份回購	24	(12,495)	-	-	(12,495)	-	(12,495)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31	-	-	-	-	(62,884)	(62,884)
<b>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b>	-	(12,495)	-	-	(12,495)	(62,884)	(75,379)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465,859	(12,495)	9,964,662	(5,237,973)	5,180,053	23,574	5,203,627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b>(444,719)</b>	(415,102)
已收利息		<b>6,041</b>	16,388
已付所得稅		<b>-</b>	(3,479)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438,678)</b>	(402,193)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及設備		<b>(3,313)</b>	(11,088)
購買無形資產		<b>-</b>	(1,000)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b>1,040</b>	123
存放定期銀行存款		<b>(3,643,106)</b>	(700,000)
提取定期銀行存款		<b>3,933,808</b>	301,000
自定期銀行存款的已收利息收益		<b>20,964</b>	36,15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	5.2	<b>(855,969)</b>	(675,0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所得款項	5.2	<b>775,707</b>	733,17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所得款項	5.2	<b>72,155</b>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	5.2	<b>(500)</b>	(40,842)
收購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6	<b>(30,000)</b>	-
部分出售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16	<b>43,600</b>	-
結算於過往年度完成之業務合併的應付代價		<b>-</b>	(30,465)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31	<b>51,839</b>	2,455
<b>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366,225</b>	(385,49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支付股份回購	24	(18,425)	(12,495)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1,286,269	–
借款所得款項		–	42,300
償還借款		(4,000)	(33,950)
已付利息開支		(43)	(1,270)
支付租賃負債		(7,218)	(15,099)
關聯方墊款		8,800	8,500
支付已資本化或將予資本化的上市開支		(1,810)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1,263,573</b>	<b>(12,01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8,618	1,977,8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5,222)	3,549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024,516</b>	<b>1,181,736</b>

## 1 一般資料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9月1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1年4月21日搬遷至中國北京。於2021年7月9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清河中街66號1號樓十三層L01301-1號(工商變更登記中)。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及若干海外國家及地區銷售自行開發的人工智能(「人工智能」)平台(「先知平台」)、其他即用型產品及相關設備以及提供應用開發及其他服務。

於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戴文淵先生為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通常載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附註。因此，其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2024年財務報表」)(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2024年年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2024年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以下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採納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的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主要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2024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金融風險管理

###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活動使其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載於2024年財務報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 5.2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之層級分析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為以下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級)；
- 除第一層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層級)；及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未經審計)</b>				
<b>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長期投資(附註17)	-	-	382,975	382,9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短期投資(附註17)	10,174	30,029	526,176	566,379
	10,174	30,029	909,151	949,354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經審計)</b>				
<b>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長期投資(附註17)	–	–	459,968	459,9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短期投資(附註17)	–	–	475,234	475,234
	–	–	935,202	935,20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其分類為第一層級的公允價值乃按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其分類為第二層級的公允價值乃按金融機構報出的市值(即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釐定。

下表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459,968	456,824
添置	500	40,842
出售	(72,155)	–
公允價值變動	(5,338)	2,970
<b>期末</b>	<b>382,975</b>	<b>500,636</b>
期內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5,338)	2,970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475,234	562,335
添置	115,968	675,000
出售	(72,155)	(733,170)
公允價值變動	7,129	18,198
<b>期末</b>	<b>526,176</b>	<b>522,363</b>
期內未變現收益淨額	7,129	16,867

本集團設有團隊管理用於財務報告的第三層級工具的估值。該團隊逐一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工作，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會委聘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第三層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於非上市股本證券、優先股及基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及於基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附註17)。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多種適用的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法及市場法等)釐定。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概述有關經常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概述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						
-非上市股本證券及優先股投資	113,529	117,329	預期波幅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 現率(「缺乏市場 流通性貼現率」)	49.79%-60.44% 18.00%-25.00%	47.56%-61.79% 18.00%-26.00%	預期波幅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基金投資(附註)	269,446	342,63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82,975	459,9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附註)	526,176	475,2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6,176	475,234				

附註：本集團按照所呈報的有關基金資產淨額(由基金管理人提供及評估)釐定其於報告日期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

##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倘本集團所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上述長期投資及短期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0.5%，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546,000元及人民幣4,676,000元。

本集團認為，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所用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對各個期內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由於短期內到期或計息金融資產／負債的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故本集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本集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6 分部資料及收入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為主要在中國銷售第四範式先知人工智能平台、其他即用型應用程式及相關設備以及提供應用開發及其他服務。本集團在內部報告中並未區分不同分部的收入、成本及開支，而是按照性質整體呈報成本及開支。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首席執行官，其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作出決策時，會審閱合併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在內部報告中並未就市場或分部作出區分。由於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且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乃根據貨品及服務的交付地點來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第四範式先知人工智能平台、應用程式及相關設備的客戶合約收入約為人民幣2,149,24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52,055,000元)，而來自提供應用程式開發及其他服務的客戶合約收入約為人民幣477,25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4,545,000元)。

## 6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及一段時間內自轉讓貨品及服務取得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時間點	2,621,780	1,841,888
一段時間	4,717	24,712
	<b>2,626,497</b>	<b>1,866,600</b>

### (a) 合同資產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同資產		
— 流動部分	1,703	1,055
— 非流動部分	225	1,271
	<b>1,928</b>	<b>2,326</b>
減：信用損失撥備	(45)	(64)
	<b>1,883</b>	<b>2,262</b>

合同資產一般指於質量保證期(1至3年)結束時應付的最終收入合同付款。當確認收入時，合同資產予以列賬，因為本集團無權獲得該等代價金額。

## 6 分部資料及收入(續)

### (b) 合同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同負債	125,223	173,055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由於客戶提供墊款但未獲提供相關服務所產生。由於相關合同的期限通常較短，大部分合同負債於次年確認。

##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附註)	2,105	2,339
增值稅及其他退稅	39,488	74,516
其他	40	121
	41,633	76,976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是與本集團於當地商業區的技術開發及投資相關的補助。該等補助並無規定任何未滿足的條件或有事項。

## 8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546	21,168
— 上市股本證券	174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666)	(2,694)
— 優先股投資	(3,634)	(6,988)
— 基金投資	6,091	29,519
— 理財產品	3,581	1,331
匯兌收益淨額	11,233	1,890
部分出售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收益(附註16(b))	12,582	—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的收益(附註31)	6,375	31,545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	33	—
其他	1,848	(439)
	37,617	54,164

##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132,976	254,00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3,274	—
雲、技術及其他技術服務費	1,085,791	1,065,572
已售製成品成本	1,361,677	694,740
廣告及營銷開支	155,143	59,839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及設備(附註14)	6,370	9,489
— 使用權資產(附註13(a))	5,073	13,944
— 無形資產(附註15)	4,182	11,341
其他專業費用	13,030	13,903
差旅開支	4,212	9,340
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淨額(附註)	(14,383)	24,472
存貨減值撥備	309	3,218
其他	12,975	26,995
	2,790,629	2,186,860

附註： 主要包括就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分別參閱附註6(a)、20及21)。

## 10 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財務收入：</b>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益	28,982	26,913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益(附註32(b))	101	51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之應收款項的攤銷金額	1,542	1,631
	<b>30,625</b>	<b>28,595</b>
<b>財務費用：</b>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3(b))	(401)	(952)
借款的利息開支	(43)	(1,270)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的攤銷金額	-	(2,346)
其他	(975)	(144)
	<b>(1,419)</b>	<b>(4,712)</b>

##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抵免／(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	-	(6,176)
遞延所得稅	1,455	1,257
<b>所得稅抵免／(開支)</b>	<b>1,455</b>	<b>(4,919)</b>

所得稅抵免／(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適用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稅率的最佳認知予以確認。

## 11 所得稅抵免／(開支)<sub>(續)</sub>

附註：

(a)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各年內的應課稅利潤按25%的稅率計提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

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2016年12月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19年12月及2022年11月重續資格，因此於2016年12月至2025年11月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該附屬公司正在辦理重續2025年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其中首2百萬港元(「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稅率為8.25%，超出2百萬港元部分的應課稅利潤稅率為16.5%。

我們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為本集團於呈列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c) 新加坡所得稅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實體應就在新加坡所賺取的應課稅收入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所得稅。

我們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因為本集團於呈列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須繳納新加坡所得稅。

(d)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誠如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所宣佈，自2023年1月1日起，所有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將有權申請200%的研發費用作為加計扣除。本集團確定本集團實體的應課稅利潤時，已就該等實體享有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通過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釐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庫存股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不計算在內。

每股攤薄虧損通過假設所有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以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各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計)	2024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66,973)	(151,598)
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加權平均數(千股)	486,584	465,8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以人民幣元/股列示)	(0.14)	(0.33)

## 13 租賃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部分辦公室，協議期限介乎六個月至三年。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包括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

###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分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24,299	44,363
添置	291	8,180
折舊開支	(5,073)	(13,944)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附註31)	(191)	(2,475)
期末	19,326	36,124

**13 租賃**(續)**(b)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以及2024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	9,569	11,009
非流動	7,109	11,470
	<b>16,678</b>	<b>22,479</b>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顯示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9)	5,073	13,944
利息開支(附註10)	401	95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7	58

## 14 物業及設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及設備的變動資料如下：

	服務器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未經審計)</b>				
<b>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6,810	15,458	2,417	34,685
添置	13,034	–	3,413	16,447
出售	–	(1,007)	–	(1,007)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 失去控制權(附註31)	(663)	(99)	(76)	(838)
折舊開支(附註9)	(2,536)	(3,166)	(668)	(6,370)
<b>期末賬面淨值</b>	<b>26,645</b>	<b>11,186</b>	<b>5,086</b>	<b>42,917</b>
<b>於2025年6月30日</b>				
成本	54,876	44,888	10,689	110,453
累計折舊	(28,231)	(33,702)	(5,603)	(67,536)
<b>賬面淨值</b>	<b>26,645</b>	<b>11,186</b>	<b>5,086</b>	<b>42,917</b>
<b>(未經審計)</b>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5,332	20,496	11,219	47,047
添置	371	10,469	248	11,088
出售	(95)	(28)	–	(123)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1,624)	(425)	(1,711)	(3,760)
折舊開支(附註9)	(2,895)	(3,735)	(2,859)	(9,489)
<b>期末賬面淨值</b>	<b>11,089</b>	<b>26,777</b>	<b>6,897</b>	<b>44,763</b>
<b>於2024年6月30日</b>				
成本	35,187	56,958	29,259	121,404
累計折舊	(24,098)	(30,181)	(22,362)	(76,641)
<b>賬面淨值</b>	<b>11,089</b>	<b>26,777</b>	<b>6,897</b>	<b>44,763</b>

**14 物業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從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研發開支	4,075	5,135
行政開支	2,176	3,61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19	738
	<b>6,370</b>	<b>9,489</b>

## 15 無形資產

	商譽(附註) 人民幣千元	軟件及版權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未經審計)</b>						
<b>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65,639	1,023	3,330	15,400	4,355	189,747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 失去控制權(附註31)	(165,639)	-	(2,220)	(13,200)	(4,020)	(185,079)
攤銷開支(附註9)	-	(537)	(1,110)	(2,200)	(335)	(4,182)
<b>期末賬面淨值</b>	<b>-</b>	<b>486</b>	<b>-</b>	<b>-</b>	<b>-</b>	<b>486</b>
<b>於2025年6月30日</b>						
成本	-	34,765	-	-	-	34,765
累計攤銷	-	(34,279)	-	-	-	(34,279)
<b>賬面淨值</b>	<b>-</b>	<b>486</b>	<b>-</b>	<b>-</b>	<b>-</b>	<b>486</b>
<b>(未經審計)</b>						
<b>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335,801	7,632	23,615	53,605	5,025	425,678
添置	-	1,000	-	-	-	1,000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94,088)	(4,242)	(12,760)	(20,279)	-	(131,369)
攤銷開支(附註9)	-	(1,465)	(3,235)	(6,306)	(335)	(11,341)
<b>期末賬面淨值</b>	<b>241,713</b>	<b>2,925</b>	<b>7,620</b>	<b>27,020</b>	<b>4,690</b>	<b>283,968</b>
<b>於2024年6月30日</b>						
成本	241,713	35,003	16,400	46,500	6,700	346,316
累計攤銷	-	(32,078)	(8,780)	(19,480)	(2,010)	(62,348)
<b>賬面淨值</b>	<b>241,713</b>	<b>2,925</b>	<b>7,620</b>	<b>27,020</b>	<b>4,690</b>	<b>283,968</b>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識別任何減值跡象。於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毋須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15 無形資產(續)

攤銷開支從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行政開支	765	1,167
研發開支	1,217	3,343
銷售及營銷開支	2,200	6,831
	<b>4,182</b>	<b>11,341</b>

## 16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聯營公司	413,118	250,920
— 合營企業	297,882	303,589
	<b>711,000</b>	<b>554,509</b>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554,509	53,436
添置(附註(a))	30,000	—
自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轉入(附註31)	168,627	167,200
出售(附註(b))	(22,452)	—
分佔業績	(19,673)	1,624
分佔其他綜合虧損	—	(6,306)
其他	(11)	39
期末	<b>711,000</b>	<b>215,993</b>

附註：

- (a)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0,000,000元收購深圳市新勢能二期天使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的15.87%股權。
- (b)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部分出售艾普工華科技(武漢)有限公司的12%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33,600,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一項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收益約人民幣12,582,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 17 投資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長期投資		
—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	113,529	113,695
— 優先股投資(附註(ii))	—	3,634
— 基金投資(附註(iii))	269,446	342,639
	<b>382,975</b>	<b>459,968</b>
<b>流動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短期投資		
— 上市股本證券	10,174	—
— 理財產品(附註(iv))	30,029	—
— 基金投資(附註(iii))	526,176	475,234
	<b>566,379</b>	<b>475,234</b>

附註：

**(i) 非上市股本證券**

非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因此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三級。對私營公司投資的估值所用的主要假設載列於附註5.2。

**(ii) 優先股投資**

對被投資方的優先股投資為享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本集團有權要求並命令被投資方在發生不受發行人控制的贖回事件時按預先確定的固定金額擔保贖回本集團持有的所有股份。因此，該等投資作為債務工具入賬，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該等投資在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層級內(附註5.2)。

**(iii) 基金投資**

本集團投資的基金專注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及債務證券投資。基金的回報並無保證，其合同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因此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本集團按照基金的報告資產淨值釐定其於報告日期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該等投資在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層級內(附註5.2)。

於2021年9月17日，北京範式人工智能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範式基金」)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於2021年12月13日及2024年4月1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範式領航(深圳)技術有限公司(前稱為「第四範式(深圳)技術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已分別支付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40,842,000元(總投資額為人民幣240,842,000元，佔總出資額45.7%)。本集團已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範式基金的投資。於2025年6月30日，該基金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1,08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55,131,000元)。

## 17 投資(續)

附註：(續)

### (iii) 基金投資(續)

於2023年9月26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390,000,000元於高騰海外證券3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私募基金)。高騰海外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分別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託管人。本集團對基金及基金管理人並無重大影響，並可於360天的禁售期後贖回其基金份額。於2025年6月30日，該基金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於2025年6月30日，該基金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09,96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3,079,000元)。

於2023年9月19日，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55,000,000元於金宜證券A-9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私募基金)。北京金宜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託管人。本集團對基金及基金管理人並無重大影響，並可於730天的禁售期後贖回其基金份額。於2025年6月30日，該基金投資已獲全數贖回(該基金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4,309,0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16,143,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5,969,000元)於一間金融機構發行的基金掛鈎票據。本集團對基金及基金管理人並無重大影響，並可於2025年年底前贖回其投資。於2025年6月30日，該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於2025年6月30日，該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6,208,000元(2024年12月31日：零)。

### (iv) 理財產品

理財產品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所有該等理財產品的回報均無保證，其合同現金流量不符合僅用於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條件，因此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所有該等投資均無逾期。本集團根據金融機構提供的結單釐定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該等投資在第二層級的公允價值層級內(附註5.2)。

##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算力雲服務預付款項(附註)	135,613	175,210
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672	12,956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之應收代價(附註31)	41,303	39,761
	<b>177,588</b>	<b>227,927</b>

附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供應商訂立一份合約及一系列服務訂單，以購買算力雲服務，為期5年。於2025年6月30日，算力雲服務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為人民幣135,613,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5,210,000元)，而流動部分人民幣68,23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2,760,000元)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供應商自2023年10月起逐步向本集團提供相關算力雲服務。

## 19 存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製成品	242,735	10,162
合同履約成本	141,750	165,247
	<b>384,485</b>	<b>175,409</b>
減：減值撥備	(4,101)	(3,792)
	<b>380,384</b>	<b>171,617</b>

製成品主要為將交付予客戶週轉快速的服務器及其他相關硬件產品。合同履約成本從履行定製化人工智能應用開發服務合同產生的成本中確認，並於本集團相關履約責任獲履行且相關服務合同收入因而確認起計3至6個月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減值撥備按存貨的賬面值超過其可變現淨值的數額確認，並記錄於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中。

## 20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第三方	2,232,699	3,366,568
減：信用損失撥備	(265,954)	(280,928)
	<b>1,966,745</b>	3,085,640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減值損失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280,928)	(116,729)
信用減值損失撥回／(撥備)淨額	14,372	(34,046)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602	19,914
期末	<b>(265,954)</b>	(130,861)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90天的賬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3個月內	507,760	1,708,710
3至6個月	559,779	875,386
6個月至1年	552,239	346,588
1年以上	612,921	435,884
	<b>2,232,699</b>	3,366,568

##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預付供應商款項	462,792	261,291
可扣減增值進項稅	209,526	78,122
來自第三方客戶的其他應收款項(附註(a))	247	31,000
租金、投標及其他按金	17,594	13,628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之應收代價(附註31及附註(c))	51,376	68,837
部分出售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應收代價	30,000	40,000
來自關聯方的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附註32(c))	47,654	45,563
其他	618	6,163
	<b>819,807</b>	544,604
減：信用減值損失(附註(b))	<b>(8,612)</b>	(8,638)
	<b>811,195</b>	535,966

附註：

- (a) 在與客戶的若干交易中，本集團僅代表客戶就購買若干硬件(「硬件組件」)作為代理人，並作為向客戶交付軟件的主要責任人。因此，有關硬件組件的向本集團客戶可收回的金額及應付予本集團硬件供應商的金額已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6)。
- (b)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包括按金及來自第三方客戶的其他應收款項)以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來計量，取決於自初次確認起是否發生信用風險的顯著上升。
- (c) 於2024年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時向買方授出或然認沽期權，據此，倘買方在若干情況下不向本集團支付餘下代價，買方可向本集團認沽相應股份。本集團將該含嵌入認沽期權的應收代價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因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而產生的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代價結餘為人民幣41,303,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761,000元)(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及人民幣22,83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837,000元)(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銀行及手頭現金	1,236,852	858,618
初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787,664	—
	<b>2,024,516</b>	858,6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人民幣	588,936	593,127
美元	1,432,709	254,907
港元	1,907	8,939
新加坡元	958	1,636
歐元	6	9
	<b>2,024,516</b>	858,618

###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5年6月30日以及2024年12月31日，存放在銀行的受限制現金用於發行保函或銀行承兌票據。

##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 (c) 定期銀行存款

定期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計入流動資產</b>		
短期銀行存款	141,497	454,636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存款	–	105,017
	<b>141,497</b>	<b>559,653</b>
<b>計入非流動資產</b>		
長期銀行存款	531,911	405,009

短期銀行存款指原期限為三個月以上但十二個月內到期可贖回的銀行存款。長期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十二個月且於3年至5年時間到期時可贖回的銀行存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1.95%至2.05%(2024年：1.85%至4.70%)。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長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2.15%至3.90%(2024年：2.60%至3.90%)。

## 2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及已發行：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經審計)</b>	<b>465,858,733</b>	<b>465,859</b>
配售股份(附註)	27,920,000	27,920
<b>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b>	<b>493,778,733</b>	<b>493,779</b>

附註：2025年2月13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以每股配售股份50.2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合共27,920,000股配售股份。因此，配售總價為1,401,584,000港元(約為人民幣1,286,269,000元)，其中包括股本人民幣27,920,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258,349,000元(附註24)。於配售事項完成後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93,778,733股，包括294,909,496股H股及198,869,237股未上市股份。

## 24 庫存股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匯兌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8,107)	-	8,370,096	1,597,720	(4,014)	5,728	9,969,530
匯兌差額	-	-	-	-	(12,458)	-	(12,458)
股份回購(附註(a))	(10,840)	-	-	-	-	-	-
配售股份(附註23)	-	-	1,258,349	-	-	-	1,258,349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905)	-	-	-	(905)
就股份計劃信託購買及預扣的股份(附註(b))	-	(7,585)	-	-	-	-	-
歸屬股份計劃信託的獎勵股份(附註(b))	-	6,907	-	(6,907)	-	-	(6,907)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b)及(c))	-	-	-	23,274	-	-	23,274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1,434)	-	-	-	(1,434)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	-	8,456	-	-	-	8,456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28,947)	(678)	9,634,562	1,614,087	(16,472)	5,728	11,237,905
(未經審計)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	-	8,370,096	1,590,125	(7,272)	16,689	9,969,638
匯兌差額	-	-	-	-	1,330	-	1,330
股份回購	(12,495)	-	-	-	-	-	-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其他綜合虧損	-	-	-	-	-	(6,306)	(6,306)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12,495)	-	8,370,096	1,590,125	(5,942)	10,383	9,964,662

## 24 庫存股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續)

附註：

- (a) 於2024年5月、2024年6月及2024年7月，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回購379,4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8,107,000元。在已回購的股份中，186,100股普通股獲回購並註銷。

於2025年4月，本公司進一步於香港聯交所回購308,9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0,840,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回購股份尚未註銷。本公司按成本法對回購普通股進行入賬，並將該等庫存股納入作為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

- (b) 於2025年4月8日，本公司設立股份計劃信託(「該信託」)，該信託由第三方受託人管理。該信託將不時於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H股股份以支付股份獎勵。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呈列為「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而該金額自權益總額中扣除。當信託於股份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獲授人時，已歸屬獎勵股份的相關成本將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賬戶，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賬戶。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計劃信託的受託人購買並預留本公司188,200股普通股(2024年：無)，金額約為8,24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585,000元)(2024年：無)，該等金額已從權益中扣除。

於2025年6月2日，本公司根據於2024年9月19日採納的H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獲授人授出178,44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不設服務條件與績效條件，且於授出後即時歸屬並到期。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股份計劃信託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將本公司178,444股普通股轉讓予股份獲授人。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上述股份支付且於損益中確認之總開支為人民幣6,90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c) 於2024年9月19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並通過設立2024年購股權計劃(「2024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激勵、留任及獎勵部分員工。授予員工之購股權須符合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並將自授予日起分四年等額歸屬。本公司會每年進行一次評估，以釐定達成表現條件的可能性。

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5,124,445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上述股份支付且於損益中確認之總開支為人民幣16,36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25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及外包服務費。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3個月內	339,326	1,463,293
3至6個月	562,417	328,772
6個月以上	342,272	391,198
	<b>1,244,015</b>	2,183,263

##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工資	13,226	25,936
應付上市開支	6,304	7,079
其他應付稅項	4,619	4,488
應付員工費用報銷	—	2,319
應付第三方硬件供應商的款項(附註21(a))	1,300	32,3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84	8,500
應付其他供應商款項	10,701	10,701
應計開支及其他	3,193	3,466
	<b>39,427</b>	94,789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 27 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計入流動負債</b>		
有擔保借款(附註(a))	–	4,000
無抵押借款(附註(b))	1,883	1,883
	<b>1,883</b>	<b>5,883</b>

附註：

- (a) 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元之借款(2025年6月30日：零)由附屬公司董事擔保，有效年利率為3.73%。
- (b) 於2025年6月30日，無抵押借款包含短期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883,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83,000元)，該等借款按年固定利率4%計息(於2024年12月31日：4.0%)。

## 28 其他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計入流動負債</b>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18,840	18,840
預收款項	2,178	950
遞延收入(附註)	41,500	8,380
	<b>62,518</b>	<b>28,170</b>

附註：遞延收入指就本集團對當地商業區的技術開發及投資作出的貢獻而計提的政府補助。當能夠合理地保證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有關金額按公允價值確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收入人民幣2,105,000元(2024年：人民幣24,485,000元)。

## 29 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投資	50,000	4,000

## 30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31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 (a)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理想」)的股權並失去控制權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與深圳中正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轉讓本集團於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理想及其合併附屬公司的10%股權(合共56.84%)，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0元。該交易已於2025年6月30日完成，淨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6,375,000元。於部分出售完成後，北京理想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透過其於北京理想董事會之代表，繼續對北京理想擁有重大影響力。相應地，本集團於北京理想餘下46.84%股權權益(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68,627,000元)已轉為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該項交易的代價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分期支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根據協定付款時間表收取現金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5年6月30日，股權轉讓產生的剩餘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為人民幣16,000,000元(附註21)。

### 31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sup>(續)</sup>

#### (a)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理想」)的股權並失去控制權<sup>(續)</sup>

因部分出售北京理想(失去控制權)而終止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191
物業及設備	838
無形資產	19,440
合同資產	451
遞延稅項資產	546
	21,46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376
貿易應收款項	28,466
合同資產	44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16
受限制現金	1,8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2
	54,765
<b>總資產</b>	76,231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3,3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62
借款	17,300
合同負債	6,042
	32,964
<b>總負債</b>	32,964
<b>資產淨值</b>	43,267

**31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續)**(a)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理想」)的股權並失去控制權**(續)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並失去控制權的詳情如下：

	自2025年 1月1日至2025年 6月30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收或應收代價：	
已收現金	20,000
應收代價	16,000
總現金代價	36,000
本集團剩餘股權的公允價值	168,627
總出售代價	204,627
出售資產淨值賬面值(不包括商譽)	(43,267)
解除資本儲備	(8,456)
非控股權益	19,110
已出售商譽	(165,639)
<b>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並失去控制權的收益</b>	<b>6,375</b>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並失去控制權的現金流量的對賬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已收現金	20,000
出售現金	(1,622)
部分出售北京理想並失去控制權的現金流量 (扣除於出售日期處置的現金)	<b>18,378</b>

### 31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sup>(續)</sup>

#### (b) 部分出售中能拾貝(廣州)科技有限公司(「中能拾貝科技」)的股權並失去控制權

於2024年2月9日，本集團與寧波和榮盛景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88,000,000元轉讓本集團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能拾貝科技及其合併附屬公司的22%(合共66%)股權。該交易已於2024年4月1日完成，淨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1,545,000元。於部分出售事項完成後，中能拾貝科技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而本集團繼續透過本集團於中能拾貝科技董事會的代表對中能拾貝科技擁有重大影響力。相應地，本集團於中能拾貝科技的餘下44%股權(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67,200,000元)已轉為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該項交易的代價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分期支付。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收取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元)。股權轉讓產生的餘下應收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2,837,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2,837,000元)(附註21)及人民幣41,303,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9,761,000元)(附註18)。

#### (c) 部分出售艾普工華科技(武漢)有限公司(「艾普工華科技」)的股權並失去控制權

於2024年第三季度，本集團與管理團隊控制的若干實體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72,000,000元轉讓本公司附屬公司艾普工華科技及其合併附屬公司44.69%(合共79.66%)的股權。該交易已於2024年8月31日完成，淨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5,606,000元。於部分出售事項完成後，艾普工華科技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而本集團繼續透過本集團於艾普工華科技董事會的代表對艾普工華科技擁有重大影響力。相應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艾普工華科技餘下34.97%股權權益(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56,342,000元)已轉為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該交易代價計劃於2025年4月30日前分期支付，並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進一步延長至2026年2月28日。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根據協定付款時間表收取代價人民幣59,461,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00,000元)。股權轉讓產生的剩餘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為人民幣12,539,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6,000,000元)(附註21)。

## 32 關聯方結餘／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關聯方。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為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近親家庭成員亦視為關聯方。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呈列期間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下列公司為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關聯方。

主要關聯方名稱	關係
億景智聯(蘇州)科技有限公司(「億景智聯」)	本集團聯營公司
北京數據項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數據項素」)	本集團聯營公司
中能拾貝科技及其合併附屬公司 (「中能拾貝科技」)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24年4月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艾普工華科技及其合併附屬公司 (「艾普工華科技」)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24年8月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北京理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理想」)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25年6月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深圳市微克科技有限公司(「微克」)	本集團合資公司(於2024年投資)
Lianxu Qi	本集團非控股股東及管理層

## 32 關聯方結餘／交易(續)

### (b)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i) 銷售商品及服務</b>		
中能拾貝科技	–	762
艾普工華科技	12	–
	12	762
<b>(ii) 購買商品及服務</b>		
數據項素	–	698
微克	3,105	–
	3,105	698
<b>(iii) 給予關聯方的貸款</b>		
給予中能拾貝科技的貸款：		
期初	35,326	–
添置	–	35,000
利息收入(附註10)	101	51
期末	35,427	35,051
給予艾普工華科技貸款：		
於期初及期末	10,000	–
<b>(iv) 非控股股東墊款：</b>		
<b>Lianxu Qi:</b>		
於期初	8,500	–
添置	8,800	8,500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失去控制權	(17,300)	–
期末	–	8,500

## 32 關聯方結餘／交易(續)

## (c) 與關聯方的主要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i) 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b>		
中能拾貝科技	696	1,107
<b>(ii) 預付款項及應收關聯方其他款項</b>		
中能拾貝科技	35,427	35,326
艾普工華科技	10,000	10,000
微克	1,438	237
數據項素	789	—
	47,654	45,563
<b>(iii) 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b>		
億景智聯	836	890
數據項素	45	523
中能拾貝科技	142	142
	1,023	1,555
<b>(iv) 關聯方合約負債</b>		
中能拾貝科技	348	—
艾普工華科技	80	92
北京理想	45	—
	473	92

## 32 關聯方結餘／交易(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工資、薪金及花紅	6,266	7,90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9	309
其他社保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381	437
	<b>6,906</b>	<b>8,650</b>

## 33 報告期末後事項

- (a) 於2025年7月1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Infini Global Master Fun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5,900,000股新H股(「認購股份」)，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為50.50港元，總代價約為1,307,950,000港元(「認購事項」)。於2025年7月1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前)，本公司就認購事項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其中包括)協助完成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306.18百萬港元。認購事項已於2025年8月14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7日及2025年8月14日的公告。
- (b) 於2025年7月27日，本公司透過第四範式國際有限公司(「第四範式國際」)(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九鞅科技有限公司(「九鞅科技」)訂立合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一間實體範鈦科技有限公司(「該實體」)。該實體將主要從事金融科技服務。於成立時，該實體將由第四範式國際及九鞅科技分別持有51%和49%的股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8日的公告。
- (c) 於2025年8月4日，本公司與北京海博思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博思創」)訂立合資協議(「合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建議合資公司名稱為能量晶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合資公司將主要從事電力交易方向的AI技術服務。於成立時，本公司將持有合資公司19%的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4日的公告。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該等詞彙及其釋義未必與任何行業標準定義一致，且未必可與本公司在同一行業經營的其他公司所採用的類似名稱的詞彙直接進行比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北京新智」	指	北京新智領航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4月9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戴博士及其配偶擁有99.0%及1.0%權益，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及僅就提述地理區域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9月17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1年7月9日改制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為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內未上市股份
「戴博士」	指	戴文淵博士，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僱員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4月2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僱員激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該計劃乃透過僱員激勵平台進行，其並不涉及本公司直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或向參與者授出現有股份。僱員激勵平台包括範式投資及南京範式，其實益權益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給予本公司的若干主要僱員
「股權激勵計劃」	指	2024年9月19日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公司股權激勵計劃

## 釋義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所述於香港全球發售H股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一家或以上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紅杉」	指	對紅杉基金及實體的提述，該等基金及實體從事與投資有關的活動，並主要專注於位於中國或與之相關的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準則、修訂與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與詮釋
「上市」	指	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9月28日，我們的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獲准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南京範式」	指	南京範式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2月29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範式新智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
「範式出奇」	指	天津範式出奇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4月2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北京新智為其唯一普通合夥人，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其於範式投資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有限合夥權益

「範式投資」	指	範式(天津)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範式(寧波保稅區)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3月29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北京新智為唯一普通合夥人，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範式新智」	指	北京範式新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月12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南京範式的唯一普通合夥人，並由俞輝先生(獨立第三方)擁有100%權益
「範式隱元」	指	天津範式隱元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4月21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北京新智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及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配售」	指	配售代理按照配售協議所載之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有條件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根據一般授權進行的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2月7日的有條件配售協議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發行及配發的27,920,000股新H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3年9月18日就全球發售項下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2024年9月19日公司股東大會通過的公司購股權計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釋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限於其司法管轄權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為便於參考，本報告所載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附屬公司)的名稱均具有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報告內表格中單個數字的算數之和與合計數字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由四捨五入所致。

「人工智能」	指	人工智能，即由機器模擬人類智慧
「AIGS」	指	AI生成的軟件
「AIOT」	指	物聯網人工智能，物聯網的連通性與從AI獲得的數據驅動知識相結合
「算法」	指	通過進行一連串指定行動解決問題的公式程序
「雲」	指	支援雲計算的計算機和連接
「算力雲」	指	將計算機數據和程序存儲在多台可通過互聯網存取的服務器的做法
「企業級人工智能」	指	企業應用以滿足其業務需求並推動其數字化和自動化轉型的人工智能技術和軟件
「IDC」	指	國際數據公司
「IOT」	指	物聯網
「IT」	指	信息技術
「機器學習」	指	計算機系統用以有效執行特定作業而無需明確編程的算法和統計數據模型科學研究
「以平台為中心」	指	除了人工智能應用和底層計算基礎設施外，還具備人工智能開發平台的一種人工智能解決方案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